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2025年市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一季度进展情况

序号	任务序号	具体任务	一季度进展情况
1	6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统筹管好四本预算，逐步把依托行政权力、政府信用、国有资源资产获取的收入全部纳入政府预算管理。完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绩效评价制度。	按全市供地计划安排，做好一季度出让金入库工作。
2	32	健全中央政务功能服务保障体系，坚持首都规划权属党中央，完善首都规划体系和实施机制，做好城市总体规划实施情况体检，完成核心区控规第二轮三年行动计划，持续优化政务功能布局。	1.做好二十届首规委第五次全体会议和主任办公会议筹备工作。 2.确定核心区控规第二轮三年行动计划2025年度工作任务。 3.形成《北京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体系实施方案》初稿。 4.印发实施《北京城市总体规划实施体检评估工作方案》。
3	35	疏解提质一般制造业企业100家，开展能耗、水耗、地均产出、污染排放、碳排放等综合效益评价，强化以标准引导制造业企业疏解提质。	组织相关区开展低效用地再开发试点政策评估，研究提出深入推动低效用地再开发试点的政策建议。
4	36	扎实推进建设规模减量，治理违法建设2000万平方米，实现城乡建设用地再减量约5.4平方公里。	1.治理违法建设已完成一季度工作目标。 2.各区组织年度减量任务落实到具体地块等相关工作。
5	38	加快推进市属教育资源向外布局，开工建设首都医科大学新校区（校本部）、首都师范大学良乡校区二期、北京信息科技大学二期等项目，推动北京服装学院、北京工业大学、北方工业大学新校区前期工作。	1.对于首都医科大学新校区（校本部）建设，深入研究兴华大街下穿方案。 2.首都师范大学良乡校区总体设计优化方案取得市政府同意，二期（南区）项目规划综合实施方案取得区政府批复同意，核发项目多规合一初审。 3.北京信息科技大学二期完成规综方案批复，并核发初审意见。 4.北京工业大房山新校区一期规划综合实施方案取得市政府同意，核发一期项目多规合一初审意见和选址意见书。 5.北方工业大学新校区新校区规划综合实施方案已履行完区级审查和公示，正在履行市级审查程序。

序号	任务序号	具体任务	一季度进展情况
6	41	推动城市副中心高质量发展，继续保持千亿级投资强度，推动第二轮城市副中心控规实施工作方案收官，谋划第三轮实施任务。基本建成副中心站综合交通枢纽，推进轨道交通M101线一期、六环高线公园等重点工程建设，北京艺术中心、城市图书馆、大运河博物馆等三大文化设施地下共享空间投入使用。	1. 已形成第二轮城市副中心控规实施工作方案2024年落实情况和2025年工作要点成果，按程序报请审议。 2. 已核副中心站发规划意见函，项目已开工建设。 3. 已批复M101线规划方案。 4. 六环高线公园绿化工程去年年底已开工，目前规划综合实施方案正在公示。
7	53	优化商贸物流基础设施网络，推进马坊、窦店物流基地等一级物流节点项目建设，推动北京鲜活农产品流通中心等农批市场建设。做好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和应急保障工作，加强市场监测和储备管理。	1. 窦店物流基地一号地已挂牌出让。 2. 我委已核发平谷区首发城市保供智慧供应链基地项目工程证，已开工建设。
8	67	加强项目谋划和前期工作，提升储备项目质量，强化土地、资金等要素保障，促进储备项目转化落地。	配合市级相关部门有序推进市级重点工程新建项目规划土地审批工作。
9	113	落实《北京市自动驾驶汽车条例》，加快高级别自动驾驶示范区4.0阶段建设，推进双智城市建设逐步向平原新城和中心城区延伸。	配合推进《北京市自动驾驶汽车条例》配套政策。
10	122	充分运用北京中轴线申遗成果，健全老城整体保护机制，持续推动重点文物腾退保护利用。制定实施北京中轴线保护传承三年行动计划，加强中轴线文化阐释与国际传播，创建北京中轴线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持续打造中轴线上的文化品牌。	汇总形成名城委2024年工作要点落实情况，编制2025年名城委工作要点。
11	138	全面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开展集中连片高标准农田示范区建设试点，建设高标准农田15万亩，推广应用农田物联网、智能高效节水等技术装备，持续提升粮食单产。	已组织相关分局赴实地开展永久基本农田耕地流出图斑核实整改工作。

序号	任务序号	具体任务	一季度进展情况
12	144	完善点状供地政策，支持现代设施农业、智慧农业、特色种养、林下经济、手工作坊发展，培育农业生物制造能力，新认定“北京优农”品牌15个以上，推进一二三产业有效融合。	实地调研相关区，开展座谈，梳理已启动的试点项目实施情况。
13	149	深化土地制度改革，改革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有序推进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建立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基准地价。加大土地出让收入对乡村振兴的支持力度，将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的比例提高到8%。	1. 已发文明确实施过度期占补平衡政策。 2. 搜集整理近年来有关集体建设用地基准地价的研究成果，开展问题分析，明确工作任务。
14	150	完善“村地区管”，深化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创新推广积分制、“村民说事”等务实管用的治理方式，强化乡村振兴资金使用监管，加快数字乡村建设，不断提升乡村治理效能，增强农村集体经济活力。	1. 已提供涉及村地区管相关的耕地矢量数据。 2. 会同市级相关部门召开了北京市乡镇国土空间规划和控制性详细规划实施管理办法宣贯会，系统解读政策和分享各区先进经验，支撑保障乡村地区高质量发展。
15	154	健全推进新型城镇化体制机制，按照常住人口规模和服务半径统筹优化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布局，稳步推进实施城中村改造五年规划，积极推进“一绿”城市化，深入实施“二绿”减量提质规划，高质量发展重点小城镇。	1. 持续推进第一批在途城中村改造项目实施，按程序报审2025年市城中村改造计划。 2. 基本编制形成2025年绿化隔离地区重点项目实施计划。 3. 配合研究绿隔地区重点项目实施计划及动态调整机制有关意见，按计划开展相关课题任务的研究、评审等前期工作。 4. 城中村改造项目相关地块已成交。召开2025年北京商品住宅用地推介会对城中村改造项目进行专题推介。
16	157	一区一策提升顺义、大兴、亦庄、昌平、房山五大平原新城承载力，加大建筑规模指标向轨道站点周边投放力度，支持区域集中打造重点产业功能区，做大做强主导产业，提升宜居宜业水平，建设职、住、商平衡的活力区域。	1. 组织召开平原多点地区片区交流会。配合市级相关部门完成“深入落实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 推动平原新城高质量发展”新闻发布，并配合推进有关机制及工作要点研究工作。 2. 配合相关区研究轨道站点周边项目一体化方案，加强规划引导。 3. 结合街区控规编报工作，引导平原新城指标要素向轨道站点周边集聚，助力重点功能区建设。

序号	任务序号	具体任务	一季度进展情况
17	160	深化城市更新行动，再造城市更新审批流程，研究制定实施方案联合审查和项目并联审批办法，完善土地混合开发利用和产业用地到期续期政策，加强闲置土地盘活利用，健全核心区平房成片区、整院落退租机制，破解社会资本参与难题。完善城市更新分类实施机制，健全考核和奖励机制，鼓励引导具备条件区域统筹实施城市更新。	1. 研究土地延期和续期相关工作，对已到期项目进行了进展跟踪和工作指导。 2. 组织市级相关部门和部分企业代表参加有关部委调研活动。 3. 配合市级相关部门研究制定2025年城市更新工作要点。
18	161	统筹推进居住、产业、市政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区域综合等五类更新改造，实施核心区平房院落2000户申请式退租和1200户修缮，开展危旧楼改建扩面试点，启动实施20万平方米危旧楼房改造（简易楼腾退），实施500个老旧小区综合整治，治理背街小巷1100条。实施100万平方米老旧楼宇、50万平方米低效楼宇更新改造，改造提升老旧厂房40处。着力提升市政基础设施安全韧性。着力补充公共服务设施短板弱项。着力推动区域综合类项目实施，聚焦大型居住区品质提升，推动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建设，打造完整社区。	结合本市实际情况，积极配合市级相关部门，持续深入推进实施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工作。
19	162	围绕站城融合、功能织补等谋划一批重点项目，统筹推进轨道微中心规划建设工作。	我委已完成对第一批微中心规划建设情况进行评估，并结合各区发展意愿、土地资源情况及近期轨道交通站点规划建设进展等情况研究更新微中心名单。
20	163	健全重点功能区、产业园区等重点区域建设指标投放机制，引领保障重大项目和有效投资用地需求。	1. 已印发年度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及委内外分工方案。 2. 结合重点项目研究，强化重点项目规划实施。
21	175	提升公共交通便利性，开通地铁17号线全线和6号线南延，启动市郊铁路改造提升工程，力争实现13号线扩能提升工程后厂村站至天通苑东区段具备初期运营条件，开通8号线大红门站、16号线苏州桥站A口。加快推进11号线二期等线路前期工作。	目前，我委正在抓紧开展17号线剩余段、13号线扩能提升工程开通段、8号线三期大红门站附属设施相关手续办理工作，组织开展11号线二期等线路一体化规划方案研究等前期工作。配合相关部门推进6号线南延、市郊铁路东北环线、16号线苏州桥站A口相关工作。

序号	任务序号	具体任务	一季度进展情况
22	176	完善轨道站点周边的资源整合机制，优先启动站点周边存量土地整理，完善轨道交通场站与周边建筑互联互通机制、一体化更新制度，推进场站用地综合利用。	1. 对轨道交通场站周边项目加强研究指导。做好轨道站点周边项目的规划综合实施方案研究工作，推动项目落地实施。 2. 加快轨道交通站点项目开发，完成一季度土地市场供应和收储工作。
23	177	深入谋划轨道三期规划线路、站点周边一体化开发，推动容积率指标和多种城市功能向轨道周边集聚，提升轨道站点周边人口和岗位覆盖率。	1. 按照我市轨道交通三期建设规划项目实施计划，完成19号线二期线路一体化规划方案编制工作，开展3号线一期东段、11号线二期等线路一体化规划方案研究等前期工作。 2. 结合具体需求，指导各区用好《北京市建筑规模管理办法（试行）》。
24	178	推进地铁网、市郊铁路网、公交网多网融合，公交与轨道50米内换乘比例提高到90%，做好城际联络线一期工程收尾工作。	1. 我委正在开展轨道交通多网融合发展策略研究工作。指导属地区政府开展城际联络线一期工程后续手续办理工作。 2. 积极配合市级相关部门针对《北京市轨道公交两网融合工作方案》及任务清单研提意见。
25	217	完善“保障+市场”住房供应体系，优先向轨道交通站点周边和就业密集地区供应住宅用地，打造高品质住房和可持续住区。	顺利召开全市商品住宅用地推介会，完成一季度商品住宅用地供应工作。
26	219	加大新开发居住区配套设施补短板力度，加快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加快推进剩余24个逾期未安置项目清理工作，促进尽早回迁安置。建设适应群众高品质生活的“好房子”，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	1. 已完成2025年第一批次拟供地项目的市政综合方案审查和初审意见核发。 2. 已按照制定的工作目标初步建立了成交商品住宅项目市政交通设施建设完成清单，并就清单内市政交通设施建设履约情况与各区进行了沟通，向各区提出了关于市政交通设施建设的工作要求。 3. 按照市级相关部门逾期未安置项目任务计划表，已配合完成一季度涉及我委职责项目的清理工作。 4. 已印发《平原多点地区“好房子”规划管理相关技术要点（试行）》。持续指导落实《北京市高品质商品住宅设计导则（试行）》设计引导相关内容。

序号	任务序号	具体任务	一季度进展情况
27	230	实施新一期促进残疾人就业三年行动，新增残疾人就业岗位2000个，开展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4000人，为残疾人大学生提供“一对一”就业帮扶。为2000名残疾儿童提供个性化康复训练。持续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改造提升300个公共场所的无障碍设施。	1. 已配合市级相关部门完成300个点位的现场核查工作。 2. 提供已发布标准的技术支持。
28	239	深入推进流域系统治理，强化流域生态保护与修复，优化完善永定河、北运河、潮白河等重点流域上下游贯通一体的管理体制机制，统筹推动地下水涵养和分区地下水位管控，促进重要泉域修复。	开展2025年1月至2月的地下水位监测工作，并向市级相关部门共享监测井水位数据。
29	242	强化土壤污染源头防控，土壤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加强重点耕地土壤和农产品协同监测，做好农药、化肥等面源污染防范，保障耕地和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强化兽用抗菌药、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等新污染物管理。	1. 配合市级相关部门完成相关地块纳入名录和移出名录工作；完成2024年建设用地安全利用指标核算工作。 2. 对于各区申报的新增耕地验收项目，已按标准落实新增耕地土壤环境质量指标验收工作。
30	243	持续提升绿色生态品质，推动全域森林城市高质量发展，实施燕山山地南部生态综合治理和首都西部山水工程，新增造林绿化1万亩，实施山区森林健康经营70万亩，完成平原生态林林分结构调整10万亩。	监督、指导门头沟区、房山区按工作计划推进工程实施。
31	247	把花园城市理念融入城市发展，启动制定40项花园城市建设标准，基本实现责任规划师、建筑师、园艺师“三师”联动街区层面全覆盖，统筹推进街区片区建设，创建花园式示范街区10个，共建社区微花园50个、古树生境花园10个、花园村庄20个。	1. 配合市级相关部门推进花园城市建设实施，研究年度花园城市重点工作及“三师”联动工作路径，形成以示范项目进行试点探索的共识，开展花园城市标准编制前期准备工作。 2. 梳理我市责任规划师队伍情况，与市级相关部门对接，了解园艺师团队建设情况以及街区片区建设项目推进情况。

序号	任务序号	具体任务	一季度进展情况
32	266	一体推进市、区、街道（乡镇）应急能力建设，强化应急响应和联动处置，落实直达基层责任人临灾预警“叫应”机制，完成应急广播建设年度任务，推进实施“随时准备应对极端天气的社区”计划，推进应急安全宣传“五进”工作，增强公众安全素养，营造“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的良好氛围。	已按计划完成地质灾害科普宣传素材收集和宣传品制作的准备工作。
33	283	始终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政府工作各方面全过程，牢记“看北京首先要从政治上看”，更加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不折不扣将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实落细落到位。	1. 部署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及时传达学习全国“两会”精神。扎实开展2024年度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深化“四强”党支部建设和“共学共担”活动。召开党外人士学习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座谈会。 2. 认真学习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全国两会、市两会、首都经济高质量发展大会等重要会议精神，及时通过委党组会、委主任办公会等进行传达部署。委主要领导赴市委党校高质量发展讲坛授课。组织召开全委2025年度工作会议。
34	284	始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持续健全并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指导实践。	1. 聚焦改革发展开展领导干部上讲台、青年干部上讲台活动，引领全委党员干部攻坚克难、守正创新；谋划第四期百人班工作。 2. 及时传达学习《习近平、李希同志在第二十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和报告》、全国组织部长会议精神和全市组织部长会议精神等内容7项。
35	285	巩固深化党纪学习教育成果，推动党的纪律教育常态化长效化，综合发挥党的纪律教育约束、保障激励作用，把党纪学习教育成果持续转化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	1. 筹备全委全面从严治党暨党风廉政建设大会。 2. 形成委2025年纪检工作要点。 3. 完成2024年度基层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工作，开展两场现场述职。

序号	任务序号	具体任务	一季度进展情况
36	286	切实抓好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规自领域和经济责任审计等问题整改，高标准做好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迎检工作。	1. 已全面开展矿山生态修复项目勘查设计工作，并对完成勘查设计工作的进行备案审查。 2. 围绕“优化提升首都功能、推动总规实施第二阶段收官、两个控规第二个三年行动计划收官、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国家自然资源例行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报告涉‘两违’专项整治”等方面，梳理年度重点任务。
37	287	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始终坚持在法治轨道上开展各项工作，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推动发展，不断提升依法行政水平。坚持科学民主依法决策，严格履行重大决策法定程序，持续加强行政决策、行政规范性文件、行政协议等合法性审核。	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集中清理工作，拟定《关于修改、废止和宣布失效部分行政规范性文件的通知》《废止和宣布失效部分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及理由》。
38	288	认真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做好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工作，自觉接受市政协民主监督，办实事办好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和市政协提案。	已完成所承办建议提案综合分析，分析报告通过市政府办理建议提案管理系统上传。确定委内承办单位、完成办理方案。
39	295	树牢为民造福的政绩观，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坚持和发扬“四下基层”优良作风，认真开展“四不两直”调研，深入听民声、察民情、集民智，使各项政策举措更加契合群众利益、符合群众需要、顺应群众期待，脚踏实地为民办实事。	1. 组织开展2024年度全委优秀调研成果评选。完成全委2025年拟开展调研课题征集。 2. 委领导班子成员开展走访调研，切实推动重点、难点问题解决。
40	296	坚持政府过紧日子，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负面清单，持续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紧急非刚性支出，将财政资金用在促发展、惠民生的刀刃上。	坚持政府过紧日子，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负面清单，严控一般性支出；及时批复各单位预算，组织完成部门预算公开。
41	298	坚决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统筹做好基层减负与赋能增效，严格落实中央和市委为基层减负的规定及措施，围绕文会督检考等全业务板块完善减负举措，加强政策制定、文件制发与基层减负一致性评估。进一步推动资源、服务、管理下沉，不断提高基层抓落实能力，将减负成效更好转化为治理效能。	持续深化落实委党组《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暨深化拓展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任务清单（试行）》，围绕做好精文减会全口径文件会议管理、加大督查检查考核统筹规范力度、严格规范从基层借调干部、推进乡镇（街道）履职事项清单编制等重点任务和组织做好耕地保护有关问题整改，梳理起草年度工作要点。

序号	任务序号	具体任务	一季度进展情况
42	299	落实提升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精气神的若干措施，激励干部实干担当。抓实干部教育培训管理，加强改革攻坚能力建设，提高创造性抓落实工作水平，着力锻造高素质专业化公务员队伍。	大力开展选拔任用工作，选优配强分局处级领导干部和局属单位负责人，优化机关处室班子结构。结合年度备案工作安排，更新系统内优秀职干部库。
43	300	切实抓好“十四五”规划各项目标任务收官，面向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中长期目标，结合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要求，集合各方智慧高质量编制“十五五”规划，以继续走在前列的姿态开启首都现代化建设新篇章。	1. 做好委内年度工作重点任务督办。 2. 已组织委内相关部门对“十五五”市级专项规划、“十五五”规划的基本思路、重大战略任务、重大改革举措及拟纳入国家“十五五”规划的重大项目等工作研提意见，及时反馈市级相关部门。
44	301	认真贯彻二十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精神，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把全的要求、严的基调、治的理念贯穿履责始终，持续深化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	1. 协助做好委党组会集体学习二十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市纪委十三届四次全会精神有关工作，积极推进全委全面从严治党暨党风廉政建设大会筹备。 2. 会同相关部门研究制定委党组《关于落实市纪委2024年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检查反馈问题的整改方案》，已提请审议。 3. 督促前三轮7家被巡察单位党组织落实巡察整改工作方案，督促被巡察单位党组织召开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系统分析问题，制定整改措施，一体推进整改任务落实。 4. 党组及班子成员抓党建工作责任清单已提请相关会议研究。完成2024年度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
45	302	深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市委贯彻落实办法，驰而不息纠“四风”树新风。	1. 严明元旦、春节期间安全、廉洁过节的纪律要求,开展节前检查抽查，并汇总报送纠“四风”树新风工作情况。 2. 与委内相关处室召开会商会，筛查、抓取接诉即办反映作风问题的工单。 3. 持续完善全委全面从严治党暨党风廉政建设大会材料，结合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作出相应部署；结合委系统风腐交织典型案例深入剖析。

序号	任务序号	具体任务	一季度进展情况
46	303	更好发挥司法监督职能作用，优化府院联动工作机制，严格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更好发挥审计监督职能作用，进一步加大对重大战略落实、重大举措实施、重大项目建设、重点领域环节改革的审计监督力度，进一步加强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切实抓好审计整改工作，强化审计成果运用。	1. 正在积极收集整理沟通府院联动议题和法治讲堂培训内容。 2. 配合市级相关部门开展的对我委主要领导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切实抓好审计整改工作。
47	306	坚持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深化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领域廉政风险防控，深化整治医保基金、养老服务、药品和医用耗材采购、殡葬等领域突出问题，巩固深化殡葬业改革成果，持续整治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以更高标准建设北京廉洁工程，不断巩固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1. 草拟全委全面从严治党暨党风廉政建设大会材料，推进会议相关准备。 2. 协助委领导召开群众身边不正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重点工作谋划会。 草拟形成《市规划自然资源委2025年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方案》。